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B〕

〔公开〕

晋自函〔2023〕17号

关于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第53号建议答复的函

尊敬的陈伟代表：

您在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提出《关于给予解决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公路晋宁段涉及村征地补偿款的建议》已交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高速公路西南段（安晋高速公路）项目起于安宁桃花村，止于晋宁余家海，涉及安宁市、西山区、晋宁区的土地，于2008年获国土资源部批准，批复文号为国土资函〔2008〕381号。

二、意见建议及办理情况

（一）项目征地拆迁资金账面余额 804.935724 万元，工作经费余额 37.466024 万元。我局已按县财政局对沉淀结余资金处理意见，将征地拆迁资金余额 804.935724 万元缴到县财政集中管理。

（二）2014 年 7 月 15 日《晋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公路晋宁段工程建设项目征地拆迁相关事宜的批复》

（晋政复[2014]208 号）文件明确县财政部门按今后审计部门出具的最终审计报告上级相关部门完成项目最终结算，并与昆阳街道办事处商定处理项目征地拆迁遗留的后续问题；项目工作经费余额 37.466024 万元，按最终审计全额拨付昆阳街道办事处，专项弥补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缺口；同意撤销“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公路（西南段）晋宁段工程建设征地拆迁指挥部及办公室”。

（三）由于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高速公路西南段（安晋高速公路）项目征地工作距今时间较久，中途经手人员较多，整条线征地遗留问题较多，为解决此问题，我局查找了项目征地资料，目前找到甸心村委会少征多占的图纸并提供给村委会作为依据。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查找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高速公路西南段（安晋高速公路）项目征地相关资料，以便作为补偿依据。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6月29日

（联系人及电话：起云丽，13658805964）

此页无正文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6月29日印发
